

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

关于2018年第4次网络培训的通知

——文化微视频的创作技能

文化共享工程各省级分中心、各省级文化（群艺）馆培训工
作负责人：

为进一步推动“互联网+”全民艺术普及工作，帮助更多的基层文化骨干通过网络学习提高，我们邀请了中国传媒大学实践实验教学中心（中传电视台）技术部、新媒体部副主任张俊讲授“文化微视频的创作技能”内容。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学习时间

（一）直播时间：8月7日（周二）下午14:30-17:30。

（二）自学时间：8月7-14日。

二、学习途径

（一）收看直播：一是登录“国家公共文化云·共享直播”（<http://www.culturedc.cn>）收看，二是通过“国家公共文化云”APP学习。

（二）自行学习：一是登录“国家公共文化云·在线培训”或“国家数字文化网·在线培训”自学，二是通过“国家公共文化云·共享直播”学习，三是进入“国家公共文化云”APP收看。

三、学习范围

文化共享工程各分支中心、各级文化（群艺）馆以及基

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的专兼职人员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(一) 及时通知。请各省级分中心、省级文化（群艺）馆及时将本次培训内容通知到本地区的文化共享工程支中心、市县文化馆以及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，请大家安排时间学习。

(二) 按时反馈。8月31日（周五）前，请各省级分中心、省级文化（群艺）馆通过“国家公共文化云·在线培训”或“国家数字文化网·在线培训”提交参加学习的人次、留言和现场照片（照片须反映学习该课程的场景）。留言一般不超过200字/人。

联系人：陈早阳

电 话：010—88003051

特此通知。



国家公共文化云 APP

培训保障部

2018年8月3日